

知味

爆米花

陈然

现在回想起来，爆米花是一种艺术，一种贫寒的年代里含着泪微笑的关于饥饿的艺术。

不知道为什么总是那么饿。尤其是春二三月，日子长，粮食青黄不接。每到那时，我那负责操持家务的小脚的祖母，望着日渐瘦了下去的米缸，不由得心中发慌。我和几个伙伴玩了一会百无聊赖的游戏，就往家里跑，跑进家门，一把拉住祖母的长襟，说：“饿，我饿。”

这时，祖母便踏着那窄窄的木梯子上楼，好一会，拎下一只黑咕隆咚的洋铁箱子（据说那是祖父年轻时挑菜油用的）。祖母的小脚下一轻，便小心地把油箱往下拿一格，下了地，站好，喘口气。那时，由于疾病，祖母的身体已经显得臃肿了。她笑着问我：水，你猜这里面是什么？我说：不就是红薯片么？天天吃红薯片煮饭，我差不多得上它了。祖母为我的没有猜出而高兴，她抹抹油箱上的灰尘，把盖打开。

有一种米质的香气弥漫出来，我想起来了，里面是去年装的爆米花。

祖母为我泡上一碗，并放了糖。雪白的爆米花漂在冒着热气的水里，满满当当，我怀疑这是世界上最实惠、最奢侈的吃食。

在此后的一段时间里，我心里很踏实，似乎我的胃有了一个很大的靠山，所以不免时时看那油箱一眼。在我看来，那有如一笔巨大的财富——巨大的油箱和巨大的米粒。

转眼又是冬天。冬天，我们这些小孩子又开始眼巴巴地盼望着。盼望什么呢？盼望大人们闲下来，静下心来，给我们缝那么一两件衣服，买那么一两双新袜子。冬风雪雨里，在火盆边给我们讲那么一两个故事。大晴天，煎豆粑，擀红薯饼，腌姜芋。其实，对于那时的我来说，物质上的渴望和乐趣远远胜于精神。

再有，就是盼望那个每年冬天如期出现、走村串户打爆米花的外乡人了。

“去年的这个时候，已经来了哩。”我们小孩子咕嘟着，眼睛都望痛了，大人们呢，也早已准备好了打爆米花用的木柴，把米筛了又筛。

等打爆米花的师傅挑着他那独特的工具终于出现在村口的时候，几乎响起一片欢呼。大家把他让到一块宽敞的地面上，有人端来了茶水，自然，就要帮她家先打。我们便很羡慕地望着她家的那一串孩子，私下里怪自己的母亲：怎么也不给师傅端碗茶来呢？

木柴烧起来了，风箱响起来了。打爆米花的师傅牵开那条特制的长长的叉袋，然后坐在那里，不慌不忙往炉子塞柴，拉风箱，摇那只黑乎乎的铁鼓。几十双眼睛都盯着它，想马上看到它表演的魔术。

打爆米花的师傅也很黑，像烧炭的。村里人都叫他老黑。

果然不一会儿，老黑用手指在嘴里沾了点唾沫，飞快地往黑鼓上一按又拿开，只听得滋的一声，他便站起来，转过黑鼓，按在叉袋里，左脚一蹬机关，只听得一声巨响，刚才还瘪瘪的叉袋立时丰满地鼓了起来。我们小孩子欢呼着，上前去抱着打滚。

我们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半升米不到竟然装满一谷箩！

“你说，是不是那黑鼓子里有什么魔法？”

“我看，是在叉袋里。”

“怎么会在叉袋里呢？我是在老黑手里。”

我们便都用力盯着老黑的手，仿佛要识破那魔法似的。

“老黑家的孩子，大概是天天可以吃爆米花的啊！”我们惆怅着，嫉妒着。一连几天，村里像过节。

爆米花打好后，除了留一点点给孩子尝鲜，或给家人泡糊粘糕，其他的，都要好好收起来，防潮，防老鼠。正月，有新媳妇过门的，要送一瓢，另加两个鸡蛋；亲戚来了，要回一小篮子……那些爆米花，其实包含着祝福和无奈。那笑，是含着泪的。

明年的三月依然很长。

许爱头脑昏沉，想起来，身子却没力气，恼怒地想，她和这个人有什么仇吗？

这酒到底是酒，还是酒精？她若是死了，做鬼也不会放过他！

云天的苏少

许爱恨恨地想着，意识渐渐飘远。

“哎呀，爱爱姐！”那服务员返回来，便见许爱躺在地上，他顿时一惊，连忙扶起她。

许爱这回彻底一动不动了。

那服务员喊了两声，许爱没动静，他咕嘟了一句“真是醉了”，便扶着许爱去了房间。

安顿好许爱，那服务员出来，碰见另外一名服务员，见他手里捧了一套干净的衣服，他低声问：“那位要的？”

那服务员点点头。

他凑近他，低声道：“那位回国有两个月了，一直没露面，今天怎么来了咱们这里？刚刚我看到的时候，还以为眼花了。”

“谁知道呢，估计是一直忙着没空，今天想来就来了。”那服务员摇摇头，努嘴道：“那两位拼酒的生儿有一段时间没来了，今

天不是也来了？”话落，他捧着衣服赶紧走了。

这人唏嘘一声，立即下了楼。

许爱只觉得这一觉睡得昏天暗地，乏力疲惫至极，费了半天劲才揉着眼睛坐起来。屋中光线昏暗，她跳下床，打开窗帘，向外看了一眼，顿时有一种不好的预感，转过身，匆匆忙忙找到手机，看了一眼时间，哀呼一声，扔了手机，倒在了床上。

她是睡得有多死，才没听到这二十几个电话？

盯着天花板看了片刻，她才重新拿起手机，这二十几个电话里，其中有一个是林深打过来的，下午两点的时候。其他的电话都来自她那远在大洋彼岸的老妈。

林深……

看到他的名字，她目光定格了片刻，才深吸了一口气，按下拨出键，拨了过去。

电话很快就接通了，那边“喂？”了一声，像是时光擦过，从远方飘来，那么久远。

许爱张了张嘴，没发出声音。

树是乡村的年轮。

在广袤无垠的原野，在沟壑纵横的山岭，它们挺起昂扬的姿态，飘舞的枝叶如同猎猎旌旗，在大地上标出村庄的版图。

村庄是人的家园，更是树的故居。

一个地方，西北之地，往往古树森森，聚林围村，蔚为一景，且故事亦多。这是地理环境使然，还是一种牵强附会的巧合？

——正如豫东平原上西北方的一个小县城，我的故乡就在县城的西北。

村子很古老。不必详查村志仔细追溯，单单从村中主干坡道旁的那棵皂荚树便可窥见飘过小村上空的经年累月：中空干瘪的主干，树围两米有余；裸露的根系，盘曲缠绕，四通八达，牢牢抓住褐黄色的土地；粗壮的枝杈，弯弯曲曲歪歪斜斜指向天空。

这棵皂荚树是村里最古老的居民。

古树北邻，是一方水塘。水塘无堰，经雨漫灌，逐年宽而深。水自然看不见，夏听蛙鸣冬滑雪，老的少的，男的女的，汇聚了一年四季里所有的故事。

民居四散分开，有的高坐平台，有的依坡而建，桑榆，瘦瘦，荫屋而疯长，为村庄增添了几分古意。

村北，是大片大片的柿树和一排排列兵似的高大白杨。这些林木恰似屏障，秋冬季节，能够阻挡来自北面滩地上的风沙。这些原属集体的柿树，被分包到户，人人有份。听老人们讲，在那些天灾人祸的饥荒年景里，柿子树曾拯救了整个村子。秋季，大片的柿树挂满红灯笼，宛如天上的繁星，闪烁着饱含村民花销之望的亮光。

河东狮吼，唬得男人们在心烦意乱之余，不得不开始咕咕：娘们的话里难听，但也是个理啊！趁着年富力强，不干出点啥，还真不中啊！日子越过越穷，会被人挤到门缝里。你郑根旺给啥上推土能发家，咱弄个拖拉机往外运砖就挣不来钱？

那时，乡村的生活简单、朴实。耕种，是亘古不变的主题。这是立家之本，因为关乎吃饭和穿衣。田多，人丁兴旺又相对和睦的，家境相对就殷实。如果头脑再活泛一些，就能常吃肥肉、常换新衣，说话

说起来好伤感。

曾经有一段时间，至少有20年吧，每当忽然严寒，我会惴惴然不安烦躁。朋友们约酒看雪，乃至赏梅，会一时冲淡这种情绪，但那也只是一时。

我住的房间里有暖气有空调，教室和办公室也有。我还有厚厚的羽绒服，还有越来越厚的肥膘。

但我的爷爷没有。他八九十岁的人了，奇瘦，夏天里隔着薄薄的衣衫，能看见他历历可数的肋骨。他吃得少，最怕冷，没有取暖设施——就只能烤火。

打记事起，印象里爷爷就是冬里春里，敞开怀，抱着一堆火苗，围着火盆的样子。用他自己的话说：伙伴伙伴，火就是伴。

也许是我不懂，也许是父亲幼时的顽劣，也许是老年人的孤寂需要排遣，还有可能是我还算得上温和上进，爷爷对我这个从过继过来的儿子的儿子疼爱有加，使我这个从未见过嫡亲祖父的孩子，享受到一个爷爷对孙子的所有溺爱和鼓励。

然而，即便是我考上了大学，又进了大学教书，我仍然没有能力让爷爷跟随我住进城市，住进温暖的冬天。或者，我也不足以使爷爷愈加年迈的寒冬岁月，有若干的胜于往年的温暖。这是我深深惭愧和不安的根源。

冬日回家，围炉（其实是火盆）夜话，时间终究有限，爷爷的眼窝深陷，浑浊，我不知道我是不是有一种急于逃离的情绪，但我知道，我的陪伴薄弱而无力。

羽被服没法穿给他。干柴，火盆，随时有火星喷溅，何况他本人嗜烟如命，各种棉花时常被燃成大小窟窿。

可是，每到冬天，特别是寒流南下的日子里，

“许爱？”林深等了片刻，没听到她说话，开口询问。

许爱抓着手机紧了紧，咳嗽了一声，尽量让自己的声音听起来虚弱，“我感冒了，睡过头了。那个……今天下午的投标案……”

“通过了！”林深回答。

许爱长长地舒了一口气，心里不由得欢喜起来，“你自己去的吗？”

林深“嗯”了一声。

“对不起啊，下次我……”许爱有些愧疚，她还从来没有这样扔下方案不管过。

“最近不接方案了，你感冒了多休息，我还有事情，先挂了。”林深说完，挂了电话。

许爱抓着手机发呆，最近不接方案了？是因为他要毕业了，开始准备毕业答辩了吗？

她抓了抓乱成一团的头发，扔了手机，去了洗手间。

冲了个澡，才感觉舒服些，但是头还是有些疼，她对着镜子拍了拍头，忽然想起昨天她本来控制了酒量，没太醉，不至于睡过头，似乎是因为有人强行灌了她

乡村的年轮

姚永刚

嗓门高得让人眼红了。当然，这是极少的。皂荚古树旁的那家老郑家，就属于这极少数中的一家。老郑的长子根旺，倾其所有买了一辆推土机，在村里的砖窑场上给那些窑主推土平场，把家底推得越来越厚实。

乡下人吃饭，一般不上饭桌，常常端着饭碗，三三两两的，就凑成了饭场。皂荚树下，是村里最大的饭场。粗壮的一股树杈上，悬挂着一口古钟，是开村民大会时用的“发令枪”。所以，这个饭场，不单单是吃饭的场所，也是村里的行政中心。偶尔的一次会议，树下黑压压一片，席地而坐满了人。许多政令村规，就从这里飘向村里的角角落落。

——皂荚树为村民荫蔽出一个民风敦厚的精神家园。

那些人来疯的村妇，是饭场人堆里的活宝。她们没多少文化，藏不住心事，总会在大口大口的吞吐间隙，把乡亲们鸡毛蒜皮的俗事尽情发酵，极尽调侃、嘲讽，倒腾成饭场上的一个个笑料，为拎着空饭碗不愿离去的众多看客开胃。当然，她们挑拨出来的所谓谈资，一般不会成为激化矛盾的导火索。几辈为邻，彼此相知知底，纵使偶有误会，但人心总是善良的。不像如今，搬弄是非者，必是是非人。

直到有一天，老郑家的根旺用推土机推回了彩电，饭场上的活宝们才不再热衷于添油加醋、幸灾乐祸了，而是开始抱怨自己的男人没本事，没有根旺那样的闯劲和蛮力。一些原本相安无事的家庭开始鸡犬不宁起来。渐渐地，到皂荚树下吃饭的人少了。后来，饭场就彻底散了。

河东狮吼，唬得男人们在心烦意乱之余，不得不开始咕咕：娘们的话里难听，但也是个理啊！趁着年富力强，不干出点啥，还真不中啊！日子越过越穷，会被人挤到门缝里。你郑根旺给啥上推土能发家，咱弄个拖拉机往外运砖就挣不来钱？

那时，乡村的生活简单、朴实。耕种，是亘古不变的主题。这是立家之本，因为关乎吃饭和穿衣。田多，人丁兴旺又相对和睦的，家境相对就殷实。如果头脑再活泛一些，就能常吃肥肉、常换新衣，说话

说起来好伤感。

曾经有一段时间，至少有20年吧，每当忽然严寒，我会惴惴然不安烦躁。朋友们约酒看雪，乃至赏梅，会一时冲淡这种情绪，但那也只是一时。

我住的房间里有暖气有空调，教室和办公室也有。我还有厚厚的羽绒服，还有越来越厚的肥膘。

但我的爷爷没有。他八九十岁的人了，奇瘦，夏天里隔着薄薄的衣衫，能看见他历历可数的肋骨。他吃得少，最怕冷，没有取暖设施——就只能烤火。

打记事起，印象里爷爷就是冬里春里，敞开怀，抱着一堆火苗，围着火盆的样子。用他自己的话说：伙伴伙伴，火就是伴。

也许是我不懂，也许是父亲幼时的顽劣，也许是老年人的孤寂需要排遣，还有可能是我还算得上温和上进，爷爷对我这个从过继过来的儿子的儿子疼爱有加，使我这个从未见过嫡亲祖父的孩子，享受到一个爷爷对孙子的所有溺爱和鼓励。

然而，即便是我考上了大学，又进了大学教书，我仍然没有能力让爷爷跟随我住进城市，住进温暖的冬天。或者，我也不足以使爷爷愈加年迈的寒冬岁月，有若干的胜于往年的温暖。这是我深深惭愧和不安的根源。

冬日回家，围炉（其实是火盆）夜话，时间终究有限，爷爷的眼窝深陷，浑浊，我不知道我是不是有一种急于逃离的情绪，但我知道，我的陪伴薄弱而无力。

羽被服没法穿给他。干柴，火盆，随时有火星喷溅，何况他本人嗜烟如命，各种棉花时常被燃成大小窟窿。

可是，每到冬天，特别是寒流南下的日子里，

“许爱？”林深等了片刻，没听到她说话，开口询问。

许爱抓着手机紧了紧，咳嗽了一声，尽量让自己的声音听起来虚弱，“我感冒了，睡过头了。那个……今天下午的投标案……”

“通过了！”林深回答。

许爱长长地舒了一口气，心里不由得欢喜起来，“你自己去的吗？”

林深“嗯”了一声。

“对不起啊，下次我……”许爱有些愧疚，她还从来没有这样扔下方案不管过。

“最近不接方案了，你感冒了多休息，我还有事情，先挂了。”林深说完，挂了电话。

许爱抓着手机发呆，最近不接方案了？是因为他要毕业了，开始准备毕业答辩了吗？

她抓了抓乱成一团的头发，扔了手机，去了洗手间。

冲了个澡，才感觉舒服些，但是头还是有些疼，她对着镜子拍了拍头，忽然想起昨天她本来控制了酒量，没太醉，不至于睡过头，似乎是因为有人强行灌了她

一杯极辣的酒，她才彻底醉了。

脑袋有些疼，记忆不太多，隐约记得是一张极好看的脸。

片刻后，她不再费力去想，回了房间，穿好衣服，重新拿起手机时，发现枕边有一个烫金印花条纹的纽扣，她伸手拿了起来，看了片刻，隐约有些印象，刚要恼恨地扔了，忽然又收了手，拿着它出

乡村的汉子们粗胆胆大，认准的事，说干就干。一人带头，从众多者。于是，四轮拖拉机，一年之内，全村就达到了99辆。自那时起，村里常见的一大景观是男人开着拖拉机，后面拖着装满红砖的大车斗，女人坐在砖上，灰头土脸的。拖拉机的轰鸣声震天响，从早到晚，在村庄上空飘荡。

——搞运输，天不明就到窑场排队往车里装砖，然后一路颠簸运往20多里外的县城，找好买家，再卸完稳稳收钱，返回住后就半夜了。

只要勤劳，就能脱贫。这在基础不算薄弱的乡村成效最快。也就两三年的光景，村里便成为闻名全县的运输致富村。村支书披红挂绿，受到表彰后还上了报纸。

顶着这样的荣誉，小村着实陶醉了好多年。

家家有钱了，村子富裕了。原来狭促破旧的庭院容纳不下日益膨胀的物质攀比和购买欲望。怎么办？好办啊，搬迁，而且是整体搬迁。可是，西北的土地几乎被砖窑给吃完了，那就只能打东南田地的主意了。

胆子一旦放开，就没有实现不了的目标。老屋被推平，老宅基地复耕，房前屋后的树木被砍掉，做了新房的大梁和檩条。挖掘机、搅拌机等大型机械轰鸣了两三年，一个规划整齐、白墙红瓦的新农村就诞生了。还得硬化道路，组组通柏油路。那棵皂荚古树因影响道路拓宽，在村干部们的一番争论后，最终被吊机连根拔起，枝枝杈杈进了附近的水塘，再填土上，就整出了一个宽阔平整、颇为实用的打麦场。

纵成行，横成排，民居风格统一。主街两旁，小巷深处，遍植桃树。据说，这些幼小的樱桃树苗，日后会成为引人注目的景观树。

乡村开始了新的年轮。

然降临在她的身上，在追寻自身命运的过程中，一场责任与自由、忠诚与背叛的较量即将展开……

这是一部充满了冒险、阴谋、对抗、自由、友情、亲情、爱情、正义与邪恶、谎言与背叛等元素的青春之书。人们在挣扎在黑暗与黎明、地狱与天堂之间，充满了浪漫主义与残酷现实的纠葛。

书中的故事情节看起来好像不难预测似的，但你千万别坐着看，故事转折惊喜足以让你瞪大眼睛甚至惊跳起来！相信我，你猜得到开头，绝猜不到结尾。

我深切地担心着他，为他不安。

我三岁即与爷爷同住，睡前火盆暖热，早晨也是爷爷先点起一盆柴火，帮我把棉衣烤热乎了递给我，让我暖暖和和地起床，而我，却不能给爷爷晚年的冬天增加更多温暖。我觉察到了自己的无能甚至自私。

爷爷终于死在了前年正月的一场大雪里。倒春寒，正月十一那天北风凛冽，雪花飞舞，我在郑州已感到无法忍受，夜里突然梦到爷爷受了风寒。次日弟弟就说爷爷有些不好。晚上父亲给我电话，语调分明是黯然：你爷爷估计这次熬不过去了。第三天上午，噩耗终于传来：爷爷走了，醒不来了。

我认定爷爷终于死于严寒。号啕大哭唤不起死回生，无足自责挽回既定局面。我赶到家，爷爷已经僵如木棍，我没忍心看他最后的容颜。木木地随队伍送进墓地，墓穴已经挖好，挖掘机的作业面显示剩下的尺余厚都是冰冻着的，这在老家南阳，属于罕见的寒冬。

墓穴下陈、安放，墓穴很大，北风悲啸，天幕低垂，雪花还在飘洒，我极想跳进那硕大的墓穴，去陪伴这待我如嫡亲孙子的老人。然而终究被人群裹挟着回来，几天里怅然若失。

是，以后所有的严寒，爷爷再不怕了。爷爷99岁了，他走完了他怕冷的路。似乎我也该长出一口气了。然而今夜大雪，我还是再次想起他来，不免黯然神伤。

大概情债之重，正是生命不能承受之轻。受人恩惠，没齿难忘，若想轻松，早做报答才是。尽孝，更须趁早。

若是……

“姑娘，到了！”出租车司机停下车后，敲了敲后面的隔窗。

许爱向外看了一眼，打住思绪，付了钱，下了车。

喝醉了真是要不得，她揉揉额头，向宿舍走去。

刚走两步，身后有人喊：“许爱！”

许爱回头瞅了一眼，没见到认识的人，继续向前走。

“许爱！”那人又喊了一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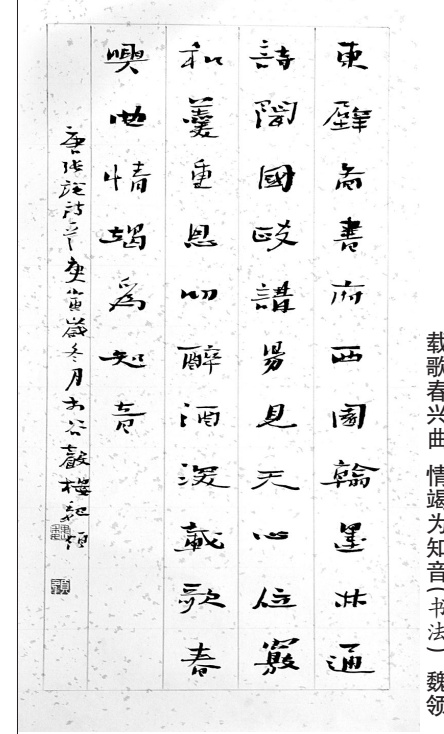
许爱停住脚步，这时一个男生从远处的路边跑来，待他近了，她才认出是昨日在宿舍楼门口对林深喊话的那个男生。

昨日的一幕似乎重新回到眼前，让她永远也不愿意想起。

那男生似乎也刚从外面回来，肩上挎了一个背包，因为跑得太急，来到许爱面前喘息了片刻，才看着她十分抱歉地开口：“昨天就想和你说对不起，实在是……”

“昨天？什么事？”许爱佯装不懂。

那男生顿时尴尬，“昨天……嗯……你和林深……”



滴水藏海

那个叫你老公的人

周海亮

那个叫你老公的人，她是你的老婆。这世上只有一个人可以这样称呼你。她是那样弥足珍贵。

从青春靓丽的女孩到婆婆妈妈的大嫂，好像，她只用了一天的时间。她不再精心修饰自己，她头发蓬乱地熬粥炒菜，她的菜刀刺下，一只鸡被淋淋地变成两半。她不再有那种娇羞可爱的表情，却换上千篇一律的河东狮吼。她嫌你把烟灰弹上地板，嫌你把衬衣揉成一团，嫌你把米粒掉得满桌都是，嫌你下班不按时回家。可是有一点是一成不变的，不管你什么时候回来，迎接你的，先是一双拖鞋，然后是永远温热的饭菜。其实，能一辈子盼你归来的，也只有她。她叫你老公，她是你的老婆。

她也会常常为你树立事业上的榜样。她说谁谁谁的老公，一笔生意赚了多少钱，谁谁谁的老公，几年内换了两部车子，谁谁谁的老公，三十出头就做到了局长。她在你身边不停地说话，不停地做事，让你烦不胜烦。于是你开始行动。你辞了职，经起商，把几乎所有的积蓄投进去，可是半年下来，你非但没有赚到一分钱，反而把本钱赔得净光。你感到天崩地裂的痛苦。你根本想不到她会如此坚强。她说赔了就赔了，大不了重新开始。看你没有反应，她接着说，吃糠咽菜，跟定了你。她的表情那样认真，认真到令你感动。其实，能一辈子跟你定你的，也只有她。她叫你老公，她是你的老婆。

她也有工作。她的工作并不轻松。可是下了班，她一天的工作其实远没有结束。她得去菜场和小贩们讨价还价，她得去超市里流满面地为你和你做一顿可口的晚餐。婚后，她不再有自我，她所做的一切，全是为了你和你们。其实，能一辈子为你操持家务的人，也只有她。她叫你老公，她是你的老婆。

她不再跟你说那些肉麻的情话，那些情话变成关切的眼神，让你的生活变得踏实；她不再跟你撒娇，当你感觉疲惫，她会坐到你的旁边，为你揉揉酸痛的肩膀；她不再吃任何人的醋，不是认为自己没有能力，而是她相信和自己；当她受了委屈，会躲到一边生闷气或者抹眼泪，然后，很快忘掉你的不好。或许她也曾厌烦过你，但是，她从来不曾为自己的选择而后悔。其实，能一辈子无怨无悔的人，也只有她。她叫你老公，她是你的老婆。

当你们老去，她会搀扶着你，一起在小路上散步。她会给你讲你们的过去，每一次，都带着柔情似水的声音。没有人在时，她会吻你的长了皱纹的嘴唇。或许她还会叫你年轻的的名字，让你感觉那些逝去的岁月就在眼前。可是你知道，你们已经老了。你们度过了琐碎的一生，柴米油盐的一生，平淡的一生，幸福的一生。她陪了你一辈子，用了自己的青春。你感激她，珍惜她。因为，她叫你老公，她是你的老婆。

这世上，只有她可以这样称呼你。她是唯一。她叫你老公，她是你的老婆。

连载



一杯极辣的酒，她才彻底醉了。

脑袋有些疼，记忆不太多，隐约记得是一张极好看的脸。

片刻后，她不再费力去想，回了房间，穿好衣服，重新拿起手机时，发现枕边有一个烫金印花条纹的纽扣，她伸手拿了起来，看了片刻，隐约有些印象，刚要恼恨地扔了，忽然又收了手，拿着它出

了房门。

走到楼梯拐角，她脚步顿了一下，看了一眼，地面干净，什么痕迹也没有，她下了楼。

还不大夜，酒吧除了服务员外无人。

许爱走到吧台，坐下来，立即有人搭话，“婷婷姐还在睡着，我们还在打赌看你们二人谁醒的早呢，昨天你回去后，婷婷姐跳完舞又喝了不少。”

许爱笑笑，找那人要了一杯热水，喝了一口，漫不经心地问，“昨天除了我们，还有谁也住在后面？”

那人眨眨眼睛，“你说的是苏少？昨天他也住在后面。”

“苏少？”许爱皱眉，“哪个苏少？”

“云天的苏少啊！”那人看着她，“爱爱姐，你不会不知道他回国接手云天了吧？”

许爱“哦”了一声，忽然睁大眼睛，“你说的是苏少？”

“就是他！”

许爱晃着水杯，忽然不解，“我和他有仇吗？”

那人奇怪地看着她，“爱爱

姐，怎么了？你得罪他了？他今日一早就离开了。”

许爱猛地灌了一口水，然后重重地放下水杯，“他得罪我了！”

话落，拿起包出了酒吧。

直到回到学校，许爱也没想明白自己哪里得罪苏少了。

苏少，哪怕对于她和孙品婷这种金镶玉里长大一路顺风顺水的人来说，也是一个传说。

据说他25岁便拿到了英国剑桥大学金融学博士和法学、心理学双硕士学位，在校期间便自己创建了一家专做金融并购重组的公司，帮助许多大的跨国集团做并购重组，在海外名声甚是响亮。不依靠苏氏，将他自己的公司做得有声有色。很多人都说他留在海外不回来了，云天会另选继承人，可是没想到两个月前，他突然回国接手了云天。

这两个月来，关于他的报道可是一波接一波地冲击人们的视线。许爱就算再忙，自然也知道他回国了。

可是，她怎么也没想到，昨天那个年轻得不像话的男人竟然是他！可惜她当时已经喝多了，

若是……

“姑娘，到了！”出租车司机停下车后，敲了敲后面的隔窗。

许爱向外看了一眼，打住思绪，付了钱，下了车。

喝醉了真是要不得，她揉揉额头，向宿舍走去。

刚走两步，身后有人喊：“许爱！”